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海外監管公告
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4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陳東浩先生、魏強先生、黃杰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潘英麗女士及唐志宏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股票代码：601658）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2024 年 4 月 29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1.3 本行法定代表人刘建军、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徐学明及财务会计部负责人邓萍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2 主要财务数据

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季度报告所载财务资料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或另有标注除外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上年末增减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6,331,949	15,726,631	3.85
客户贷款总额	8,522,074	8,148,893	4.58
客户贷款减值准备[1]	232,166	233,648	(0.63)
金融投资	5,521,391	5,387,588	2.48
负债总额	15,323,248	14,770,015	3.75
客户存款	14,628,047	13,955,963	4.82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1,006,927	954,873	5.45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2]	8.14	7.92	2.78

注(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注(2)： 按期末归属于银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或另有标注除外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9,430	88,163	1.44
净利润	25,957	26,285	(1.25)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25,926	26,280	(1.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25,808	26,263	(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146	24,216	829.74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1]	0.25	0.27	(7.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1]	12.36	14.37	下降 2.01 个百分点

注(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本行并无潜在摊薄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在计算相关指标时，剔除了其他权益工具的因素影响。

[1] 本报告中的“客户贷款”指“发放贷款和垫款”，“客户存款”指“吸收存款”。
资产质量相关数据指标均使用不含应计利息的数据口径计算。

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政府补助	117
其他	37
小计	154
所得税影响数	(36)
合计	118
其中: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注(1): 本行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23]第 65 号）的规定确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本报告期内，本行未将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冲销，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3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变动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146	24,216	829.74	主要是本期吸收存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4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合并	银行	合并	银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02,322	779,522	780,106	757,568
一级资本净额	1,002,470	979,508	950,258	927,554
资本净额	1,221,214	1,197,222	1,165,404	1,141,72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41	9.23	9.53	9.3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76	11.59	11.61	11.42
资本充足率(%)	14.33	14.17	14.23	14.06

注(1)： 本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量合并及银行口径的资本充足率相关数据。

3 股东信息

3.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 162,562 名（其中包括 160,105 名 A 股股东及 2,457 名 H 股股东），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百分比除外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62,255,549,280	62.78	5,405,405,405	–	国有法人	A 股、H 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3,251,300	20.01	–	未知	境外法人	H 股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6,777,108,433	6.83	6,777,108,433	–	国有法人	A 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30,893,405	1.75	–	–	国有法人	A 股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117,223,218	1.13	–	–	国有法人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95,031,665	0.90	–	–	境外法人	A 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37,345,044	0.14	–	–	其他	A 股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 沪	137,232,221	0.14	–	–	其他	A 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0,218,700	0.12	–	–	其他	A 股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539,226	0.11	–	–	国有法人	A 股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 80,700,000 股 H 股。

注(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沪港通股票）。

注(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4)：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情况未知外，本行其余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

注(5)：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不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参与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

股东名称	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56,850,143,875	A 股	56,769,443,875
		H 股	80,700,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3,251,300	H 股	19,843,251,3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30,893,405	A 股	1,730,893,405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117,223,218	A 股	1,117,223,21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95,031,665	A 股	895,031,66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37,345,044	A 股	137,345,044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 沪	137,232,221	A 股	137,232,2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0,218,700	A 股	120,218,700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539,226	A 股	112,539,2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4,038,200	A 股	84,038,200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 80,700,000 股 H 股。

注(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沪港通股票）。

注(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4)：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情况未知外，本行其余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

注(5)：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不涉及委托 / 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参与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情况。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百分比除外

股东名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568,700	0.08	120,100	0.00	120,218,700	0.12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021,900	0.03	118,000	0.00	84,038,200	0.08	176,00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股，百分比除外

股东名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176,000	0.00	84,214,200	0.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	–	51,502,835	0.05

4 季度经营简要分析

4.1 经营情况概览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本行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准确把握国有大行在金融高质量发展中的定位，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建设一流大型零售银行的愿景，以提能力、谋创新、强管理为核心，大力推进“5+1”战略路径[1]落地，强化“六大能力”[2]建设、加快打造五大差异化增长极[3]，全面加强精细化管理，围绕追求长期价值的目标，积聚发展的内生动力，实现良好开局。

本行积极应对银行业息差收窄和收入利润增速放缓的挑战，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保持了健康平稳的发展态势。一是盈利表现保持稳健。报告期内，本行营业收入 894.30 亿元，同比增长 1.44%；实现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259.26 亿元。在行业息差下行环境下，努力以高质量和差异化的发展策略促进息差表现稳健，净利息收益率 1.92%，较上年下降 9 个基点，与去年同期相比，降幅收窄 2 个基点；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 3.13%，增速较 2023 年提升了 0.13 个百分点。**二是风险护航能力提升。**加强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建设，将精细化风控贯穿经营始终。深化智能风控工具在各领域的应用，深入推进全流程数字化风险监控体系建设，建设科技型企业“技术流”评价体系。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 0.84%，资产质量保持平稳。拨备覆盖率 326.87%，风险抵补能力充足。**三是资产负债精细化管理持续推进。**资产端实行信贷和非信贷资产一盘棋，以 RAROC（风险调整后收益率）为标尺配置资产，在业务规模适度增长的同时高效配置。在信贷业务上，坚持“量价险”平衡，信贷差异化增长极余额达到 5.31 万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比例达到 62.34%，较上年末提升了 0.35 个百分点。其中主要聚焦“三农”和小微企业领域的“两小”贷款增量双创历史新高。负债端持续优化价值存款发展机制，继续推动负债品种、期限和利率结构优化，不断巩固负债成本既有优势。一季度存款付息率为 1.48%，较上年末下降 5 个基点。

本行坚守金融为民的初心，以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将自身资源禀赋与服务实体重点领域有机结合，统筹推进“五篇大文章”和五大差异化增长极建设，在持续完善高质量金融供给的过程中，深化特色禀赋优势，努力构建新的增长引擎。

一是大力支持乡村振兴，打造服务乡村振兴主力军。聚焦乡村特色优势产业，推进产业客户链式开发。以产业强村和人口大村为重点，推进信用村网格化深耕。加大邮银协同工作力度，提升“村社户企店”[4]农村五大客群精准触达能力。启动小额贷款全流程模式重构和客户经理队伍能力提升三年行动，稳步推进审查审批、贷后管理集中运营。建设数字“三农”平台，推动“三农”客户体系化运营和全生命周期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 2.33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762.34 亿元。

---

1 “5+1”战略路径是指发力数字金融、生态金融、协同金融、产业金融、绿色金融，坚持风险合规贯穿始终。

2 专业核心、体系支撑、协同整合、科技助推、机制驱动、创新引领“六大能力”。

3 “三农”金融、小微金融、主动授信、财富管理、金融市场五大差异化增长极。

4 “村社户企店”是指行政村、农民合作社、农户、涉农企业、农村商户。

二是聚焦“打造普惠金融综合服务商”的目标，积厚成器，持续发力。丰富小微金融服务供给，为小微企业提供“信贷+”综合服务。全面推广“邮储易企营”企业一站式数字化管理平台，赋能企业数字化转型，累计服务客户数达到 1.40 万户。深入开展首届“普惠金融推进月”专项行动，深度调研企业需求，优化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不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覆盖度、可得性和满意度。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58 万亿元，占客户贷款总额比重超过 18%，增量占比超过 30%，两项占比稳居国有大行前列。

三是聚焦服务新质生产力，深化专业能力建设，全力塑造科技金融生力军。针对新质生产力产业链，构建产业技术图谱，形成科技型小微企业白名单，依托主动授信触达客户。科技型企业“技术流”创新能力评价及风险识别体系成功落地应用，有效解决高成长型科技型企业准入及测额难题。截至报告期末，服务科技型企业 7.48 万户，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13.97%。持续加大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专精特新制造业支持力度，制造业中长期贷款较上年末增长 10.36%。

四是全面深化数字金融应用，打造领先的数字生态银行。持续打造以新一代核心系统、“邮储大脑”、多中心一体化的容器云为代表的科技能力底座。新一代公司业务核心系统投产上线，实现公司客户服务的赋能升级。积极探索 AI 大模型智能创新应用，上线科技研发需求编写助手；持续推广 RPA（机器人流程自动化）技术应用，实现普惠全景业务报表视图展示跟踪。

五是健全立体式养老金融体系，开启养老金融服务新篇章。加强养老金融工作的战略引领和组织保障，成立养老金融推进工作组，推进构建“三横三纵”的立体式养老金融体系；发挥特色优势，持续完善个人养老金服务体系，丰富个人养老金储蓄、保险、基金产品供给，在手机银行打造数智化养老金融服务生态，推广使用“三大计算器”（退休待遇计算器、养老省税计算器、养老模拟计算器）、自动缴存等特色功能，引导客户树立科学、理性的养老投资观；深入开展养老产业金融调研，推进养老产业综合金融服务。

六是深入推进绿色金融建设，服务产业体系绿色转型，为绿水青山保驾护航。明确年度工作目标和重点任务，积极探索开发绿色产品，创新推出“ESG 贷款+保险”的金融服务模式，落地首单“贝类海洋蓝碳贷”。截至报告期末，绿色贷款余额超过 6,70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约 6%。累计为 4,163 户企业客户提供碳核算服务。

七是持续提升为客户创造价值能力，着力成为财富管理市场的重要贡献者。创新特色产品和服务，推出手机银行“理财夜市”专区，上线代销理财产品 24H 全天候交易功能，起息早、到账快，为客户财富保驾护航。搭建全方位私行业务体系，升级鼎福客户[1]专线服务，丰富非金融增值权益，推出合格投资者线上认证功能，让高端客户享受管家式服务。强化赋能支撑，上线理财经理“倾听—提案—实施—检视”四步工作法系统功能，规范富嘉客户标准服务流程，提升客户全流程陪伴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 AUM（管理个人客户资产）规模超 16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455.78 亿元；VIP 客户 5,382.0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4.55%；富嘉及以上客户 539.17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8.65%。

[1] 本行资产在人民币 10 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 VIP 客户，其中在人民币 10 万元（含）至 50 万元间的客户为金桂客户，在人民币 50 万元（含）至 600 万元间的客户为富嘉客户，在人民币 600 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鼎福客户。

八是持续深化公司金融“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1]，加快打造差异化、特色化优势。专注综合经营，根据客群特点，以分层分类管理体系为支撑，依托“线上+线下+远程+多元化工具”的全方位立体式综合营销服务，深化客我合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达 163.98 万户，新增 7.33 万户，FPA（公司客户融资总量）超 5 万亿元；聚焦 GBC 联动[2]、乡村振兴、城市金融、产业金融、科技金融等领域，深度融入核心客户经营生态，主办行客户服务质效稳步提升。

本行在持续抓好能力建设和创新变革的基础上，加快推进精细化管理。制定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在资源配置、业务发展、客户服务、风险管理、运营管理等领域不断追求管理高效和成果最优。**一是持续优化业务流程。**扎实推进集约化运营转型三年工作方案落地实施，提升集约运营能力，以集约化运营模式重塑零售信贷贷前、贷中、贷后业务流程。消费信贷业务总行集中审批“春节不打烊”，终审业务全国占比七成以上，集中贷后受理服务点覆盖 40%的城区，加速向更轻盈、更高效的现代一流商业银行目标迈进。**二是不断改进客户服务。**加速推动将手机银行打造成为客户交互主平台，不断丰富手机银行用户成长体系，有序稳妥推进限额功能体系建设，稳步提升数字化风控能力，为客户提供全天候、多场景的线上服务。持续优化实体网点布局，充分发挥点多面广的渠道优势。加强在新城、新区、新园、千强镇等重点区域的金融服务覆盖；提升网点形象，加快网点室内形象改造，启动新一轮老旧网点改造，累计完成网点改造超 5,100 家；加大“邮爱驿站”推广，建设“邮爱驿站”5,094 家。**三是持续变革经营方式。**加速推进主动授信，进一步增加名单的“源头活水”；持续精简、优化产品线上申请流程；不断优化客户准入、风险定价、额度核定等各类风控策略，实现风险管控与客户体验的平衡统一。截至报告期末，主动授信累计授信金额已达 3,659.27 亿元，贷款余额 2,233.82 亿元，不良率低于 0.5%，风控效果良好。全面启动“看未来”技术体系 3.0 阶段建设，提升“看未来”技术对科技企业的适配度，推进全流程应用机制落地。一季度使用“看未来”模型批复客户 3,621 户，批复金额 3,419.62 亿元。

志存高远路无垠，心守笃行步更坚。面对严峻的外部形势和更加激烈的同业竞争，本行将立足长期主义，坚定发展信心，以能力建设为基础、以创新变革为动力、以精细化管理为保障，着力提升发展效益和管理效能，聚焦“五篇大文章”，牢牢把握市场机遇，稳中求进、持之以恒，努力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奋力实现做优做强，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不断贡献邮储力量！

---

1 “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是指围绕客户、产品、联动、服务、风险、科技六个维度，实施经营机制的改革和深化，打造前中后台一体化的营销支撑服务体系。

2 GBC 联动是指协同联动打造全链条营销闭环，全面服务 G 端（政府）、B 端（企业）、C 端（个人）客户。

4.2 财务表现

4.2.1 财务业绩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894.30 亿元，同比增加 12.67 亿元，增长 1.44%；实现净利润 259.57 亿元，同比减少 3.28 亿元，下降 1.25%。年化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 0.65%，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2.36%。

利息净收入

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 715.73 亿元，同比增加 21.75 亿元，增长 3.13%，主要是本行坚持差异化发展策略，持续推动资产负债精细化管理，生息资产规模稳步增长以及资产负债结构优化带动。净利息收益率 1.92%，净利差 1.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4.76 亿元，同比减少 21.10 亿元，下降 18.21%，主要是受“报行合一”政策影响，代理保险业务收入下降导致。但本行通过聚焦中间业务十大产品，全面拓宽中收来源，投资银行、交易银行、公司金融等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业务及管理费

本行业务及管理费 530.48 亿元，同比增加 37.52 亿元，增长 7.61%。

信用减值损失

本行信用减值损失 69.84 亿元，同比减少 16.36 亿元，下降 18.98%。

4.2.2 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163,319.4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053.18 亿元，增长 3.85%。客户贷款总额 85,220.7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731.81 亿元，增长 4.58%，其中，个人贷款 46,412.0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709.54 亿元，增长 3.82%，主要是本行深入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加大乡村振兴重点领域信贷投放，个人小额贷款实现较快增长；公司贷款 34,823.8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679.15 亿元，增长 8.33%，主要是本行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部署，持续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加大对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专精特新、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等领域信贷投放，小企业及公司贷款规模实现较快增长；票据贴现 3,984.86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656.88 亿元，下降 14.15%。

负债

本行负债总额 153,232.4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532.33 亿元，增长 3.75%。客户存款 146,280.4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720.84 亿元，增长 4.82%，其中，个人存款 131,323.6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375.13 亿元，增长 5.10%，主要是本行坚持存款高质量发展理念，持续优化存款业务结构，一年期及以下存款增长带动；公司存款 14,925.8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41.44 亿元，增长 2.34%。

股东权益

本行股东权益总额 10,087.0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20.85 亿元，增长 5.44%，主要是本行发行永续债 300 亿元，以及净利润增加 259.57 亿元带动。

4.2.3 资产质量和资本充足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715.8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1.26 亿元；不良贷款率 0.84%，较上年末上升 0.01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 606.0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6.50 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 0.71%，较上年末上升 0.03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余额 840.5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00.26 亿元；逾期率 0.99%，较上年末上升 0.08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26.87%，较上年末下降 20.70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新生成不良贷款 170.93 亿元，年化不良贷款生成率 0.81%。

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41%，较上年末下降 0.12 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 11.76%，较上年末上升 0.15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4.33%，较上年末上升 0.10 个百分点，均满足监管要求。

[1] 不良贷款生成率 =（期末不良信贷余额-期初不良信贷余额+期间清收处置及上调金额）/期初信贷余额。

4.3 财务报表及补充资料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载于本报告附录一，补充资料载于本报告附录二。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报告期内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和报告期末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均无差异。

5 其他提醒事项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于2024年3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300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报告期内，本行依据监管要求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件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6 发布季度报告

本报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季度报告同时刊载于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站。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录一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3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09,651	1,337,501	1,309,080	1,336,884
存放同业款项	233,081	189,216	234,842	190,210
拆出资金	315,740	297,742	322,728	304,653
衍生金融资产	2,374	2,154	2,374	2,1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1,512	409,526	468,078	405,9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89,908	7,915,245	8,233,290	7,855,53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0,210	888,516	978,737	887,560
债权投资	4,004,606	3,988,210	3,995,788	3,981,244
其他债权投资	530,525	503,536	525,686	497,6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50	7,326	6,050	7,326
长期股权投资	673	673	15,115	15,115
固定资产	43,289	44,139	43,187	44,022
在建工程	12,512	11,081	12,512	11,081
使用权资产	10,252	10,006	10,084	9,809
无形资产	7,611	7,809	7,270	7,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245	62,508	60,391	61,656
其他资产	52,710	51,443	52,165	50,888
资产总计	16,331,949	15,726,631	16,277,377	15,669,237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3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313	33,835	28,313	33,8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8,608	95,303	130,469	97,986
拆入资金	57,814	60,212	18,893	20,593
衍生金融负债	2,854	3,595	2,854	3,5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1,599	273,364	211,599	273,364
吸收存款	14,628,047	13,955,963	14,620,554	13,946,123
应付职工薪酬	20,723	23,431	20,484	23,076
应交税费	4,575	4,167	4,416	3,999
应付债券	170,432	261,138	170,432	261,138
租赁负债	9,582	9,268	9,341	9,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	4	–	–
其他负债	60,695	49,735	59,898	48,163
负债合计	15,323,248	14,770,015	15,277,253	14,720,895
股东权益				
股本	99,161	99,161	99,161	99,161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199,986	169,986	199,986	169,986
资本公积	162,681	162,682	162,692	162,693
其他综合收益	6,043	5,034	5,998	4,991
盈余公积	67,010	67,010	67,010	67,010
一般风险准备	201,741	201,696	198,910	198,910
未分配利润	270,305	249,304	266,367	245,591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合计	1,006,927	954,873	1,000,124	948,342
少数股东权益	1,774	1,743	–	–
股东权益合计	1,008,701	956,616	1,000,124	948,34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6,331,949	15,726,631	16,277,377	15,669,237

刘建军	徐学明	邓萍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4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127,402	121,197	125,031	119,174
利息支出	(55,829)	(51,799)	(55,469)	(51,539)
利息净收入	71,573	69,398	69,562	67,63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541	21,473	14,272	21,2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065)	(9,887)	(5,063)	(9,88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476	11,586	9,209	11,339
投资收益/(损失)	5,346	5,314	5,312	5,310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	735	–	735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196	2,119	3,193	2,118
汇兑收益/(损失)	(580)	(493)	(580)	(493)
其他业务收入	41	43	43	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8	2	8	2
其他收益	370	194	322	192
小计	89,430	88,163	87,069	86,147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647)	(762)	(626)	(746)
业务及管理费	(53,048)	(49,296)	(52,649)	(48,859)
信用减值损失	(6,984)	(8,620)	(5,438)	(7,63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9)	(1)	(9)	(1)
其他业务成本	(13)	(16)	(13)	(15)
小计	(60,701)	(58,695)	(58,735)	(57,258)
三、营业利润	28,729	29,468	28,334	28,889
营业外收入	64	79	64	71
营业外支出	(33)	(83)	(33)	(83)
四、利润总额	28,760	29,464	28,365	28,877
所得税费用	(2,803)	(3,179)	(2,709)	(2,792)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4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五、净利润	25,957	26,285	25,656	26,085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25,926	26,280	25,656	26,085
少数股东损益	31	5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5	(252)	1,443	(247)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47)	4	(4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83	(550)	580	(5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858	345	859	34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402	26,033	27,099	25,838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27,371	26,028	27,099	25,8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31	5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25	0.27		

刘建军	徐学明	邓萍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4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6,152	–	6,1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37,064	540,909	738,699	536,802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4,997	–	13,7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9,697	–	13,128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22,203	–	22,20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8,351	112,225	105,515	109,2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93	661	19,898	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105	697,147	877,240	688,67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5,448)	–	(5,448)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81,688)	(417,698)	(382,463)	(415,15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1,610)	(49,352)	(32,448)	(48,62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317)	–	(1,664)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173)	(19,453)	(3,815)	(19,4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9,838)	–	(9,8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61,933)	–	(61,933)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287)	(23,225)	(6,287)	(23,22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0,376)	(88,674)	(89,282)	(87,89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78)	(17,108)	(16,898)	(16,7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85)	(4,329)	(2,938)	(4,1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64)	(43,254)	(46,563)	(43,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959)	(672,931)	(649,739)	(668,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146	24,216	227,501	20,4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2,699	357,637	436,238	356,3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417	45,130	42,283	45,0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55	11	55	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171	402,778	478,576	401,3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8,363)	(403,846)	(539,886)	(400,9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7)	(2,266)	(2,556)	(2,2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940)	(406,112)	(542,442)	(403,1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69)	(3,334)	(63,866)	(1,789)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4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普通股股东投入的现金	–	45,000	–	45,000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30,000	–	3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0,000	–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	55,000	30,000	5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22)	(6,767)	(7,022)	(6,767)
偿付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	(90,710)	–	(90,710)	–
为发行永续债所支付的现金	(1)	–	(1)	–
为发行股票所支付的现金	–	(20)	–	(20)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913)	(973)	(906)	(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646)	(7,760)	(98,639)	(7,7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46)	47,240	(68,639)	47,2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	(81)	(6)	(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725	68,041	94,990	65,841
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453,227	239,980	447,584	238,063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543,952	308,021	542,574	303,904

刘建军	徐学明	邓萍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附录二　补充资料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要求披露的第三支柱信息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根据巴塞尔委员会发布的《巴塞尔协议 III 最终版》和我国银行业实际情况，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发布《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本部分内容按照《办法》中资本充足率相关概念及规则而非财务会计准则编制。本行按照《办法》附件 22《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和要求》及相关监管文件要求，披露如下信息：

1. 表格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a 2024 年 3 月 31 日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02,322
2	一级资本净额	1,002,470
3	资本净额	1,221,214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4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8,523,447
4a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应用资本底线前）	8,523,447
资本充足率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41
5a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应用资本底线前)	9.41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76
6a	一级资本充足率（%）（应用资本底线前）	11.76
7	资本充足率（%）	14.33
7a	资本充足率（%）（应用资本底线前）	14.33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	储备资本要求（%）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0.50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8+9+10）	3.0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4.41
杠杆率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6,951,270
14	杠杆率（%）	5.91
14a	杠杆率 a（%）	5.91
14b	杠杆率 b（%）	5.95
14c	杠杆率 c（%）	5.95
流动性覆盖率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925,137
16	现金净流出量	1,035,196
17	流动性覆盖率（%）	282.57
净稳定资金比例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13,873,254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8,367,044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65.81

2. 表格 OV1：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a 风险加权资产 2024 年 3 月 31 日	c 最低资本要求 2024 年 3 月 31 日
1	信用风险	7,972,545	637,804
2	信用风险（不包括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信用估值调整风险、银行账簿资产管理产品和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	7,531,440	602,515
3	其中：权重法	7,531,440	602,515
4	其中：证券、商品、外汇交易清算过程中形成的风险暴露	–	–
5	其中：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251,343	20,107
6	其中：初级内部评级法	–	–
7	其中：监管映射法	–	–
8	其中：高级内部评级法	–	–
9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3,574	286
10	其中：标准法	3,574	286
11	其中：现期风险暴露法	–	–
12	其中：其他方法	–	–
13	信用估值调整风险	476	38
14	银行账簿资产管理产品	409,815	32,785
15	其中：穿透法	56,123	4,490
16	其中：授权基础法	341,403	27,312
17	其中：适用 1250%风险权重	12,289	983
18	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	27,240	2,179
19	其中：资产证券化内部评级法	–	–
20	其中：资产证券化外部评级法	20,074	1,606
21	其中：资产证券化标准法	7,166	573
22	市场风险	82,400	6,592
23	其中：标准法	82,400	6,592
24	其中：内部模型法	–	–
25	其中：简化标准法	–	–
26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间转换的资本要求	–	–
27	操作风险	468,502	37,480
28	因应用资本底线而导致的额外调整	–	
29	合计	8,523,447	681,876

3. 表格 LR1：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a 2024 年 3 月 31 日
1	并表总资产	16,331,949
2	并表调整项	–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
4	衍生工具调整项	4,054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4,788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616,322
7	资产证券化交易调整项	–
8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
9	现金池调整项	–
10	存款准备金调整项（如有）	–
11	审慎估值和减值准备调整项	–
12	其他调整项	(5,843)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6,951,270

4. 表格 LR2：杠杆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a 2024 年 3 月 31 日
表内资产余额		
1	表内资产（除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6,120,752
2	减：减值准备	(262,689)
3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5,843)
4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15,852,220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5	各类衍生工具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960
6	各类衍生工具的潜在风险暴露	5,468
7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8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9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10	卖出信用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	–
11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12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6,428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a 2024 年 3 月 31 日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471,512
14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15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4,788
16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17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476,300
表外项目余额		
18	表外项目余额	2,844,809
19	减：因信用转换调整的表外项目余额	(2,223,582)
20	减：减值准备	(4,905)
21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616,322
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22	一级资本净额	1,002,470
2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6,951,270
杠杆率		
24	杠杆率	5.91
24a	杠杆率 a	5.91
25	最低杠杆率要求	4.00
26	附加杠杆率要求	0.25
各类平均值的披露		
27	证券融资交易的季日均余额	375,616
27a	证券融资交易的季末余额	471,512
28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a	16,855,374
28a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b	16,855,374
29	杠杆率 b	5.95
29a	杠杆率 c	5.95

5. 表格 LIQ1：流动性覆盖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a 调整后数值 2024 年 3 月 31 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925,137
现金净流出量[1]	1,035,196
流动性覆盖率（%）	282.57

注(1)：现金净流出量是指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